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时间：2012 年 12 月 31 日 9 时 30 分；
4. 会议方式：现场方式，记名投票表决；
5. 会议地点：公司办公楼 421 视频会议室（青海省西宁市五四大街 52 号）。

二、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公告名称	是否需特别决议通过
1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	2012 年 12 月 15 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否

三、会议临时提案

1.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2. 其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权人可就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相关的事项，委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按上述程序向股东大会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2012 年 12 月 26 日 15 时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自然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有效股权登记证明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委托人《自然人证券账户卡》或《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2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09:00—11:30，下午 14:30—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办公楼二层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 会务联系人：韩迎梅、胡晗东

联系电话：(0971) 6108188、6122926（传真）；

邮寄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五四大街 52 号，邮编 810001。

2. 会期与参会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日期：2012 年 月 日

委托权限：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指示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				

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是 否